

# 肉鴿品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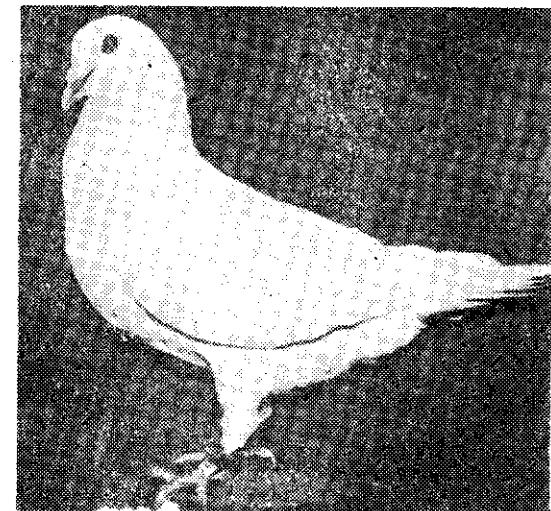
## 黃暉煌

中世紀的歐洲貴族，享食肉鴿，但是這些自私的貴族們又不願他們的農奴去享受，因此，有很多法律禁止一般人飼養肉鴿。貴族的鴿子並不需要飼料去喂，牠們可以去吃農奴所種的作物。貴族們挖空心思去改良鴿子，他們喜歡體格大的鴿子，因此鴿子愈選愈大。

西班牙與義大利的育種者育出的有蘭多 (Runt)

。法國人也喜歡大型的鴿子，因此他們有蒙珍 (Monegasque) 在美國，殖民初期的野鳥甚多，因此沒有肉鴿事業，到了本世紀初，野鳥少了，才開始有肉鴿的供應，後來在美國育成的有王鴿 (King)。

如果單以供應乳鴿為目的，任何一種鴿子都會生產乳鴿，不過希望多生產乳鴿



則需要選擇適應於這種目的的品種。麻煩的是，目前尚有品評種與肉用生產種，二者名字完全相同，形態也完全一樣。前者注重毛色、姿勢；後者注重生產能力。也就是這個原因，開始飼養肉鴿時，收拾品種，可能會相當的困擾。茲將適合於生產乳鴿的肉鴿品種介紹如左：

### 王鴿 (King)

原產美國，有白、粉、藍、紅及黃色內種。只有白色與粉色兩種有實用種，其他各種均為玩賞之用。其開始係以蘭多、馬帝斯、信鴿及蒙珍四種鴿交配之後選出。

原來品評會使用的王鴿，尾部翹高，體長較短，具有結實雄壯的感覺。這種鴿子在美國的品評會中最受注目，曾有一次選這一個品種，就有八百隻之多，可見其盛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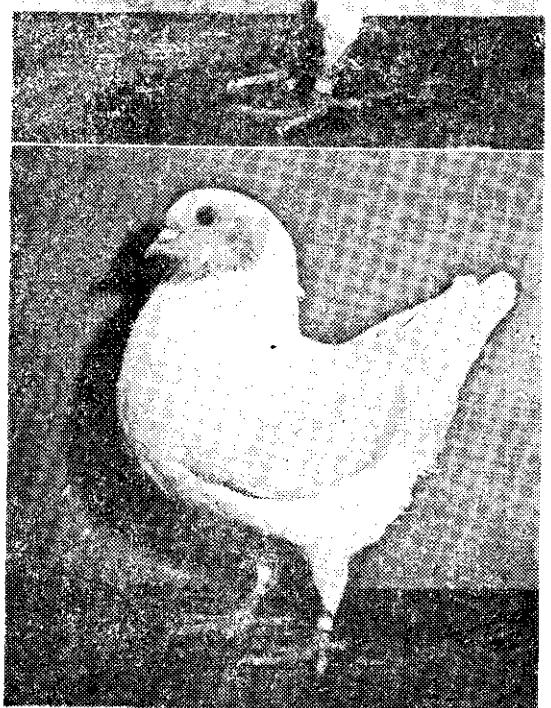
這種鴿子也是美國最有名最成功的實用種，粉色王鴿形狀特別，寬胸、體長是其特點。白色王鴿

色王鴿原產於白耳義及法國北部。該地的卡諾為放飼的，於本世紀初引進美國之後，約有三十年的昌盛時代，它會取代過體格較小的肉鴿，共有紅、白、黃及黑色的內種。

卡諾的頭部較大，後頭部特別發達，羽毛緊附於體表，光腳脰，胸部圓而寬。

唯卡諾在一九三〇年代，因為過於注重品評的形態而忽略了繁殖能力。目前留下的實用種，僅有白色種一「內種」，白色的內種也有品評用與肉鴿用的兩種。

白色卡諾的選種歷史，也有一個很大的轉變時



這兩種鴿子是目前美國以商業性飼養的鴿子品種中最大的。

品評會標準體重：

老鴿	二六二三〇英兩
新鴿	二四二一八英兩

### 卡諾 (Carneaux)

卡諾原產於白耳義及法國北部。該地的卡諾為放飼的，於本世紀初引進美國之後，約有三十年的昌盛時代，它會取代過體格較小的肉鴿，共有紅、白、黃及黑色的內種。

卡諾的頭部較大，後頭部特別發達，羽毛緊附於體表，光腳脰，胸部圓而寬。

唯卡諾在一九三〇年代，因為過於注重品評的形態而忽略了繁殖能力。目前留下的實用種，僅有白色種一「內種」，白色的內種也有品評用與肉鴿用的兩種。

# 適合於乳鴿生產的

## 蒙珍 (Mondain)



原產於法國及義大利，此一品種的記載有兩世紀以上。蒙珍是法語的譯音，在法語為「泥土」的意思。此種鴿子的習性喜愛步行，較不喜飛行。蒙珍的品種相當的雜，十八世紀到十九世紀的法國和義大利出了很多名貴的亞種。

又因為引進美國時，為當時的美國人搞亂，因此，美國的蒙珍的鴿子相當的亂。

(1) 瑞士蒙珍：事實上，瑞士不產蒙珍。部分人士認為，這是白色蘭多（後述）與其他的白色種交配而成。可是第六屆世界家禽學會（一九三九年開

始）分為兩種方向去選種。二者分為兩種方向去選種。因此如想選擇這個品種作為乳鴿飼養時，應小心，以免購入品評種。

白色卡諾的特點是乳鴿的皮膚在屠宰後呈帶粉紅的白色，非常美麗，其胸部較圓，因此在意調後的外觀特別好看。

品評會標準體重：

老鵝 (公)	二三二二六英兩	新公鵝	二十八英兩
(母)	二二二二五英兩	新母鵝	二十六英兩
新鵝 (公)	二二二二五英兩		
(母)	二二二二五英兩		

(2) 法蘭西蒙珍  
法國蒙珍在美國的發展較遲。在美國的法蘭西蒙珍的協會成立於一九二九年，雖然它的品種分布不廣，但是漸有增加之勢。

其體格與王鵝及瑞士蒙珍相差無幾。體長較短，雙翼展開達三十六吋長（三台斤）。

事實上有許多品種是使用蘭多交配出來的。開始飼養的人，似乎不宜以這個品種作為某種交配有用處。

當然，目前的蘭多並不如此巨大，唯仍不易繁殖。因此，這種鴿子的用途主要在改善體型，對育種交配有用處。

於 Ohio 州克利夫蘭市）時，義大利送來展出的白蒙珍極為相似此種。因此有人認為，義大利蒙珍經瑞士輸入美國，因為瑞士不產蒙珍，因此知道是誤名。

在十九二十年代，這是一種非常普通的肉鴿品種，目前這個品種，在美國已被王鵝壓倒，但是如果確認產乳鴿的能力強的話，極適合於飼養作為肉鵝之用。

這種鴿子的乳鴿為白色，且其體格較白色王鵝為大。因此屠宰後的品質也比較良好。同時，與白色王鵝比較時，性質比較溫馴。

品評會標準體重：

老公鵝	三〇英兩	新公鵝	二十八英兩
老母鵝	二十八英兩	新母鵝	二十六英兩

士蒙珍為短，也不像王鵝的尾巴翹高。它的顏色很多，也就是它不易在美國大事發展的原因。這種鴿子有希望成為肉鵝用的品種，唯可能不容易獲得種鵽。

## 蘭多 (Runt)

以英文字眼來看似為小巧玲瓏的名字，但是事實上却是一種巨型的鴿子。這種鴿子，曾為兩千年以前拉丁作者描述過，且在羅馬的考古遺跡中也發現過這種鴿子的骨骼，在法國及德國，尚有人稱「羅馬鵝」的，很可能是引進美國的第一個品種。

此種鴿子巨大。曾有一隻鴿子，重量幾達四磅（三台斤），雙翼展開達三十六吋長（三台斤）。

當然，目前的蘭多並不如此巨大，唯仍不易繁殖。因此，這種鴿子的用途主要在改善體型，對育種交配有用處。

事實上有許多品種是使用蘭多交配出來的。開始飼養的人，似乎不宜以這個品種作為某種，應該以這個品種作為改良體型的材料。（未完・下期續）